

证券代码：870049

证券简称：华翔控股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苏华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范友湖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管理层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总结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制定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总结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关于业务发展、业务管理等方面制定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经营情况以及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制定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 2025 发展规划、业务、经营目标，制定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报告以及 2024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对 2024 年度的主要业务情况、会计数据、经营情况、股份变动、重大事件等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并将主要内容进行摘要，形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天衡审字（2025）00415 号《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公司 2025 年的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公司 2024 年度拟不分配年度利润，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06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单项计提减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财务部门研究并提交的专项报告：

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包括对联合光伏能源等 6 家单位的应收款余额为 5,224,000.00 元，主要为保证金，经核查以上单位相关证据材料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应收账款存在客观减值迹象，按会计准则其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全额计提

减值，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科目余额 42,355,806.37 元，包括绿地香港、富春山居、紫薇小区等若干住宅小区居民配电业务，2020 年以来，由于新冠疫情的冲击和国内形势的变化，经济增速的放缓、人口结构的变化，房地产市场面临着供给过剩、需求不足的双重压力，房地产企业由于债务过高、资金链断裂、项目停工等原因，出现了违约或破产的危机，公司以上项目因受到房地产行情或者母公司债券违约、大量裁员等情况的影响，长期停工且一直无法复工，为规范财务工作，公司决定对合同资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全额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计提减值准备：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进行房地产居民配电业务的项目，需要采购的各项原材料，累计存货金额 17,437,912.50 元，后因项目破产、非正常停工且至今未复工等原因一直计入公司存货类科目。在国家全力以赴保交楼，切实维护购房者利益、加大对房地产项目新增融资支持力度，保持房地产开发贷款平稳有序的投放、推动化解未交楼贷款风险等的各项政策背景下，公司的涉及的若干房地产居民配电工程项目仍然未有实质性复工迹象且款项时间较长，按照会计规则，公司决定存货余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商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溢价收购四川昌陇盛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形成商誉资产 443,837.13 元，受地产行业影响，居民配电业务的电力设计持续未打开局面、光伏电站的设计业务未有明显起色，收入、利润或现金流持续低于并购时的预测，导致未来收益无法支撑商誉价值，决定进行商誉减值，全额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24 年末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未分

配利润为-50,146,756.27 元，实收股本为 51,760,296.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规定需要召开股东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开发建设光伏项目的需要，2024 年 2 月在海南省东方县设立东方新翔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项目主体进行各项手续的备案。后因项目推进情况变化，为提升管理效率节约资源，2024 年 7 月 29 日注销子公司东方新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天衡审字（2025）00415 号《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江苏华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